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5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3月2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用友产业园(北京)中区8号楼E102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3,388,5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0.574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文京先生主持。所有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3人,公司独立董事张为国、周剑、王丰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公司监事章珂、高志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徐洲金、董事会秘书齐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3,079,415	99.9149	260,810	0.0717	48,300	0.0134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34,999,415	99.8686	260,810	0.1109	48,300	0.020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1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用友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北京用友企业管理研究所有限公司、共青城优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该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征、王乐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4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2-034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用友科技")持有公司股份921,161,630股,占公司总股本26.81%,本次股份质押50,000,000股后,北京用友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276,4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30.0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8.04%。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22年3月22日,北京用友科技将其持有公司5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2年3月22日办理完毕。 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接到北京用友科技通知,获悉上述股份已质押,本次股份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北京用友科技	是	50,000,000	否	否	2022-3-22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5.43	1.46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50,000,000						5.43	1.46	

2、根据北京用友科技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签署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在北京用友科技清偿全部质押债务及相关费用后,将办理股权质押解除相关手续,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完相关手续日期为准。

3、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4、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北京用友科技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北京用友科技	921,161,630	26.81	226,400,000	276,400,000	30.01	8.04	0	0	0	0
合计	921,161,630	26.81	226,400,000	276,400,000	30.01	8.04	0	0	0	0

二、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北京用友科技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三、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北京用友科技将采取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购回等措施防止股票平仓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2-029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办理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持有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336,000,000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62%。本次股票质押后,复星高科累计质押股票270,00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数的80.3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6%。

● 复星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987,783,000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8.86%。本次股票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270,000,000股,占复星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27.3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6%。

一、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情况

复星高科于2022年1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2]2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根据《无异议函》批示,复星高科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刊登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近日收到复星高科通知,复星高科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7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复星高科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预备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专户名称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复星高科	是	270,000,000	否	否	2022年3月21日	至出质人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终止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80.36	13.36	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51,783,000	32.24	–	–	–	–	–	–	–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	16.62	–	270,000,000	80.36	13.36	–	–	–	–
合计	987,783,000	48.86	–	270,000,000	80.36	13.36	–	–	–	–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无。

2、除前条所列质押外,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无。

3、复星高科及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产投")投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4、复星高科及复星产投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为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复星高科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履约保障比例波动到预警线或平仓线时,复星高科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2-023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银行"、"发行人"或"公司")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信建投、中信证券、华泰联合合称为"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3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7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2018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上证发〔2018〕4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南第2号——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上市业务办理》(上证函〔2021〕323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重银转债")。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3月25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30亿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130亿元,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39亿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协商一致后继续履行发行程序或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重庆银行本次公开发行13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2年3月23日(T日)结束。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重银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重银转债本次发行130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1,300万手(13,000万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同为2022年3月23日(T日)。

二、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发行人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的重银转债为9,562,554,000元(9,562,554手),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3.56%。

三、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重银转债总计为3,437,446手,即3,437,446,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6.44%,网上中签率为0.03014188%。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数据,本次网上有效申购户数为11,515,609户,有效申购数量为11,404,218,424手,即11,404,218,424,000元,配号总数为11,404,218,424个,起讫号码为100,000,000,000－111,404,218,423。

发行人、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2年3月24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在2022年3月25日(T+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手(即1,000元)重银转债。

四、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汇总如下: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获配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A股股东股东	100.00	9,562,554	9,562,554	9,562,554,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3014188	11,404,218,424	3,437,446	3,437,446,000
合计		11,413,780,978	13,000,000	13,000,000,000

五、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重银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六、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2022年3月21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投资者亦可到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七、发行人、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永平门街6号

联系电话:023-63367688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二)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联系电话:010-60840820、010-60840822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三)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联系电话:010-86451545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四)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电话:010-60833086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五)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2号丰铭国际大厦A座6层

联系电话:010-56839516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牵头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2-01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停止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3月23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方正集团")的通知,方正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方正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方正产控")停止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3月22日,方正集团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1,175,000,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27%)全部转回其普通证券账户,方正产控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78,627,162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96%)全部转回其普通证券账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正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284,609,8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75%;方正产控持有公司股份78,627,1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6%,方正集团和方正产控合计持有公司28.71%的股份。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2-01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星期四)10:00-12: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10:00-11:30)和文字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全景网(https://rs.p5w.net/)

● 投资者可于2022年3月30日16:00前登陆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pub@founders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将于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拟于2022年3月31日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直播和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星期四)10:00-12:00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10:00-11:30)和文字互动

3、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和全景网(https://rs.p5w.net/)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施华,执行委员会主任兼董事会秘书何亚刚,独立董事李明高,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尹磊,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姜志军,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崔肖。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2年3月30日16:00前登陆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pub@founders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于2022年3月31日10:00-12:00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投资者可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文字互动;10:00-11:30为网络直播时间,投资者可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全景网(https://rs.p5w.net/)参与。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pub@foundersc.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实际召开方式可能会根据疫情防控要求相应调整,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自2022年4月1日起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公司官方网站(www.foundersc.com)"投资者关系"专栏观看业绩说明会的视频回放。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22-010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星期四)下午15:00-16:30

● 业绩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网络直播地址:https://iop-mob.hsyunyi.com/live?liveId=18182&authType=0&sign=1e6641730bffc2e6

● 投资者可于2022年3月31日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undsun.com。本公司将会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了增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方便投资者更好理解公司发展规划及2021年度报告相关内容,公司拟以网络直播形式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本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31日 下午15:00-16:30

(二)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三) 网络直播地址:云毅在线路演平台:

https://iop-mob.hsyunyi.com/live?liveId=18182&authType=0&sign=1e6641730bffc2e6

投资者也可微信扫二维码参加会议:

(云毅在线路演平台二维码)

三、公司会议出席人员

包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做相应调整)出席。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于2022年3月31日15:00-16:30登录云毅在线直播平台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本次会议投资者可以使用微信小程序、谷歌浏览器等方式参与。

(二) 投资者可于2022年3月31日12: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undsun.com。本公司将会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investor@hundsun.com

电话:0571-28829702

六、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1日起,登录以下链接观看业绩说明会相关视频回放:https://iop-mob.hsyunyi.com/live?liveId=18182&authType=0&sign=1e6641730bffc2e6

欢迎广大投资者热情参与!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5009 证券简称:豪悦护理 公告编号:2022-013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待机构调研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3日通过电话会议交流形式接待了机构调研,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研情况

调研时间:2022年3月23日

调研方式:电话会议交流

调研机构名称:平安证券、嘉实基金、建信基金、信达澳银

公司接待人员:董事会秘书曹凤姣、证券事务代表范嘉琦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概要

Q:产品研发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是否还有类似裤型卫生巾革命性的产品规划。

A:今年公司将会推出结构完全创新的婴儿尿裤及女性经期裤产品,将解决很多消费者的痛点问题,给消费者增加新的选择。

Q:新生儿出生率下降对于整个母婴市场行业的影响如何?

A: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最新数据,2020年中国新生儿数量为1200万人,比2019年减少265万人,新生儿数量已连续三年出现下滑。2020年出生人口中,二孩及以上孩次的比例相比往年虽有所下降,但仍然高于40%,国家的全面放开二孩政策以及三孩政策起到了重要作用。如果未来中国出生人口继续减少将影响国内婴儿卫生用品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和前景。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巩固在产品创新、技术研发、生产能力和质量控制方面的优势,努力开拓新客户,同时加大自有品牌建设力度,持续扩大在婴儿卫生用品市场的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将抓住成人纸尿裤市场和经期裤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扩大成人失禁用品和女性卫生用品的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以应对婴儿出生率持续下降对公司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

Q:公司如何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

A: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有一定影响。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无纺布、高分子吸水树脂、木浆、热熔胶和包装袋,大部分是石油的衍生产品,受国际局势的影响而变化。原材料的价格变化对公司利润有一定的影响,但公司生产的产品绝大部分是复合芯体材料结构,并掌握纸尿裤复合芯体、透气底膜、蓬松无纺布等核心中间材料的生产工艺,有助于公司加强成本管控,对材料涨价的风险相对较有优势;且我们跟每一个客户都有对应的调价机制,如果触及调价机制,会进行相应的调整。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87 证券简称:大胜达 公告编号:2022-024
债券代码:113591 债券简称:胜达转债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胜达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申报期:2022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21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0张

● 回售金额:0元

一、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

2022年3月8日,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胜达转债"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并分别于2022年3月10日、2022年3月12日、2022年3月15日、2022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胜达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关于"胜达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关于"胜达转债"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关于"胜达转债"回售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22)。

"胜达转债"的转债代码为"113591",转债回售价格为100.49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胜达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2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21日,回售申报期已于2022年3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回售结果

"胜达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2年3月15日至2022年3月21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胜达转债"回售申报期内,本次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回售金额为0元。

(二) 回售的影响

本次"胜达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造成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胜达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特此公告。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048 证券简称:浙江黎明 公告编号:2022-003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到期赎回本金:7,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4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上述理财产品于2022年3月23日到期,收回本金7,000万元,收益52.64万元,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3,000	0	0	3,000
2	结构性存款	5,000	0	0	5,000
3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52.64	0
4	结构性存款	8,000	0	0	8,000
5	结构性存款	1,500	0	0	1,500
合计		24,500	0	0	17,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30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4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7,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	
总理财额度				24,500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171 证券简称:税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公司以自有杭政工出[2020]20号地块及后续地上建筑物为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资产抵押贷款。

近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现将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向工商银行杭州延中支行借款人民币3亿元整,借款期限为三年,从首次提款日起算。

每笔借款利率以定价基准加浮动点数确定,定价基准为每笔借款合同生效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点数为减20个基点(一个基点为0.01%)。定价基准以12个月为一个周期,一期一调整,浮动点数在借款期限内保持不变。

本次抵押的资产为宗地号为杭政工出[2020]20号地块及后续地上建筑物(权证编号:浙(2020)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302956号)。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的土地及后续地上建筑物申请抵押贷款,为公司新大楼建设提供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有助于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了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2-015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宁德嘉拓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德嘉拓智能设备有限公司近日收到由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35002206,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宁德嘉拓智能设备有限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连续三年(2021年—2023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310 证券简称:桂东电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0
债券代码:151517 债券简称:19桂东01
债券代码:162819 债券简称:19桂东02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5,000,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3月3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东电力"或"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类型为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61号),核准公司向广西广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投能源")发行208,650,60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74,000万元。公司本次向16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185,000,000股。

(二)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于2021年9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三)限售期安排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所涉及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85,000,000股,公司股份数量由1,036,425,602股变更为1,221,425,602股。本次限售股形成至今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为本次认购募集配套资金的16家投资者。该16家投资者承诺:其取得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主体均严格履行了前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桂东电力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发行前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独立财务顾问对桂东电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5,00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3月30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802,500	1.21%	14,802,500	0
2	陈蓓文	5,250,000	0.43%	5,250,000	0
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5,000,000	0.41%	5,000,000	0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00,000	1.68%	20,500,000	0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750,000	1.30%	15,750,000	0
6	薛小华	5,000,000	0.41%	5,000,000	0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1.56%	19,000,000	0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0.82%	10,000,000	0
9	贫困地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0	0.41%	5,000,000	0
10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0.41%	5,000,000	0
11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6,250,000	1.33%	16,250,000	0
1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25,000	0.46%	5,625,000	0
13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代"铂绅二十九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6,250,000	0.51%	6,250,000	0
14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750,000	2.03%	24,750,000	0
15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10,000,000	0.82%	10,000,000	0
1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822,500	1.38%	16,822,500	0
合计		185,000,000	15.15%	185,000,000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项目(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283,900,602	-75,250,000	208,650,602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3,250,000	-83,250,000	0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0,250,000	-10,250,000	0
	4、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16,250,000	-16,25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93,650,602	-185,000,000	208,650,602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827,775,000	185,000,000	1,012,775,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27,775,000	185,000,000	1,012,775,000
股份总额		1,221,425,602	0	1,221,425,602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西桂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实施完毕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太证非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证非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2021年12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2021-053),太证非凡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合计不超过400,14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0%。2022年3月23日,公司收到了太证非凡出具的《关于减持威奥股份股票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2年3月22日,太证非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0,1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太证非凡	5%以下股东	400,140	0.10%	IPO前取得:400,14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太证非凡	400,140	0.10%	乌兰察布太证盛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证非凡为太平洋证券全资子公司
	乌兰察布太证盛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791,200	3.51%	乌兰察布太证盛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太证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证非凡为太平洋证券全资子公司
	合计	14,191,340	3.61%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太证非凡	400,140	0.10%	2021/12/28～2022/3/22	集中竞价交易	8.05－8.13	3,244,518.20	已完成	0	0.0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